

##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由于会议审议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回避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六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六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放弃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所涉优先权利的议案》

本公司持股10.9145%的参股公司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拟进行股权结构调整，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本公司拟放弃按本公司相对持股比例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任永强先生、张清海先生、刘竹声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有关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所涉优先

购买权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2-028）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对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在议案一所述的财务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方案获得银行监管机构批准并交割完毕后，为进一步增厚财务公司资本净额，增强抗风险能力，有效防控股东投资风险，财务公司拟增加其注册资本。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届时其他财务公司股东同比例现金增资，其中本公司增资人民币1,473,457,500元，并与其他股东签署《增资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任永强先生、张清海先生、刘竹声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有关增资事宜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2-029）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